附件2：

龙岩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建筑物性质** | **用途限定条件** | **位置** | **建筑物规模和形式** |
| 办公 | 未设置化学或生物实验室 | 位于规划城乡建设用地内，市政管网配套健全，管线接入不需要破坏城市主、次干道车行道或快速路；未位于自然保护地、饮用水源等生态保护红线和文物保护范围、地下文物埋藏区等风貌保护区、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》确定的环境敏感区；未位于用途变更为公共服务用地的污染地块区域；未涉及生态公益林；未位于机要单位和名木名树30米范围内。 | 宗地内总建筑面积不大于5000平方米且高度不大于24米且地下不超过一层 | 仅限钢筋混凝土结构建筑 |
| 公共服务设施（含变配电工程） | 不含幼儿园、学院、医院、养老院、影剧院、体育场馆，未设置化学或生物实验室。 |
| 小型普通仓库、厂房（含配套用房） | 不存放易燃、易爆、有毒、有害物品或危险品、化工品且年综合能耗1000吨标准煤以下的备案制社会投资项目。 | 跨度小于18米的单层厂房或仓库；跨度小于9米且楼盖无动荷载的3层及以下多层厂房或仓库。 |

注：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》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除外。